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新丰县司茅坪林场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

经费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司茅坪林场
(二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素辉

联系电话: 0751-6921819

填报日期: 2023 年 9 月 21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县财政下达新丰县司茅坪林场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经费 62.7 万元，本项目是常年性、持续性项目，主要落实离退休职工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领取养老待遇，按新丰县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退休职工养老待遇水平予以补助，改善退休人员的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标准，新丰县司茅坪林场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经费项目自评分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 1-12 月支付新丰县司茅坪林场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总预算金额为 62.7 万元，实际支出共 62.7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2 新丰县司茅坪林场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经费总 100%。其中产出指标：①数量指标：养老待遇补差人数为 37 人；②质量指标：发放准确率 100%；③时效指标：每月支付及时率 100%；④成本指标：每月支付退休人员养老待

遇补差金额 5.225 元。满意度指标：列入补差范围退休人员 37 人满意度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2 年基本完成新丰县司茅坪林场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用于林场退休人员补差的发放，完成发放率为 1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